

小说

灰烬中的归途

●秦柏

祖父是一名军人，正如他的使命一样，战斗同样没有尽头。

1980年6月21日黄昏，祖母田小用镇上的电话给丈夫侯宝玉报忧：儿子感冒了，高烧接近40摄氏度，不停地咳嗽。祖父告诉她，自己跟指导员请完假了，马上回家，让她准备一下东西，回去后就带儿子去医院。

那天下午6点左右，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奈曼旗八仙筒镇一间房子发生火灾，现场情况还不是很清楚，但那碰巧是祖父侯宝玉回家的必经之路。

侯宝玉正走在回家的路上，晚风漫过肩头，他原本还算平稳的脚步却在转过街角的刹那骤然僵住。不远处的房子，一片橘红色的火光正撕裂天色，像一头挣脱牢笼的巨兽贪婪地舔舐着灰蓝色的天幕。

那一瞬间，他的瞳孔骤然收缩，连呼吸都忘了调匀。他的大脑有三秒是空白的，以为是晚霞烧得太过旺，直到浓烟如墨柱般拔地而起，才惊觉那不是自然的馈赠。

“火！”一个念头像惊雷砸进脑海，震得太阳穴突突作痛。两眉拧成一道川字，汗水还未渗出，皮肤已先一步绷紧，将惊愕与恐惧的纹路刻进眉宇间。

侯宝玉咬咬牙，奔向火灾方向。当一名军人选择独自冲向火场，那背影里承载的不是鲁莽的孤勇，而是刻入骨髓的信仰与担当。这身军装于宝玉而言，从来不是普通的衣袍，而是一面旗帜——从穿上的那一刻起，“人民子弟兵”五个字便化作血脉里的密码，让“冲锋”成为面对危险时的本能

反应。到达现场后，祖父眼中所见惨烈无比。坍塌的建筑、倾覆的家具、破裂的罐子……火焰和浓烟四起，把现场照得如同白昼，像是一部灾难大片的拍摄现场。

火场周围已围了一圈人，人声嘈杂，却没人敢贸然靠近。铁桶、木盆、甚至洗菜的笊箕，凡是能盛水的物件都被人们抓在手里进行灭火。水泼在火上，腾起的白烟呛得人直咳嗽。

突然，房子里传来婴儿的哭叫。哭声像一把淬了冰的锥子，猛地扎进火场周围焦灼的空气里。那声音细弱却尖锐，裹着浓烟从窗缝中钻出来，刺穿了包括祖父在内的所有人的耳膜。

人群里顿时炸开了锅：“有人！”“老张家的孩子还在里面！”“砸门！把门砸开！”一个壮汉嘶吼着找来斧头，朝着烧得滚烫的木门猛劈下去，火星四溅中门板裂开，浓烟裹挟着热浪喷涌而出，呛得人连连后退。

没等众人反应，祖父反手扯下墙上挂着的湿棉被（那是刘婶刚抱来准备堵窗户的），猛地裹住上半身，又一把抓过旁边水桶里的粗布毛巾，在水里狠狠拧了两把，对折三次蒙住口鼻，只露出一双锐利的眼睛。

“让开！”他低吼一声，声音透过湿毛巾显得沉闷却有力。没等众人拉住，他已半蹲身体冲了进去。

婴儿的哭声已经很微弱了，断断续续从主卧方向传来。祖父匍匐着前进，右手始终在地面摸索，左手护住口鼻，眼睛透过毛巾的缝隙紧盯前方。地上散落着烧塌的木架，

灼热的火星溅在棉被上，发出“滋滋”的声响。

找到婴儿后，他立刻将婴儿放入棉被里侧，裹在怀里，随后坚定地朝着门口奔去。当侯宝玉冲出口，众人立刻围上来，将水桶里的水朝着他后背泼去，伴随着“快！用水浇！”的呼喊。滋滋的水汽中，他扯下脸上的毛巾，露出被浓烟熏黑却依旧坚毅的脸。

二

听说丈夫已经请了假，晚上能回家带孩子去医院，田小心中有了一丝安慰。可是一直等，她也没见丈夫回家。田小沉不住气了，无奈之下又一次前往大队，用镇上的电话打给侯宝玉的单位，却没有得知关于侯宝玉的消息。

田小的内心焦急万分，他怎么直接就“消失”了？那段时间，田小的心肌炎犯了，夜里不时地心慌、气喘。她怕侯宝玉担心，便没告诉他。现在，儿子病了，丈夫又失联，她感觉自己的病情一下子加重了不少。

“他是侯宝玉啊。”她对着空荡的客厅轻声说，声音却在发抖。结婚十年，他每次回家身上不是带着泥就是带着伤，却总笑着说：“田小你看，我这不是好好的。”她想起上个月他休假时，两人窝在沙发上看书，他突然攥紧她的手，说：“记住，只要我没给你报平安，就一定在想办法回来。”

孩子的咳嗽一声接着一声，小脸烧得通红。一看等不上侯宝玉，田小赶紧带孩子赶往医院。

自从有了孩子，田小的人生就多了一丝一怕。孩子从小体弱多病，平时丈夫陪着上医院还好，自己不识几个大字，来到医院晕头转向的，连挂号单都看不懂，更别提带着孩子去哪个诊室，看哪个医生。

她的男人在外是顶天立地的汉子，在家却是甩手掌柜。任务第一，家庭第二，这是她的人生准则。

这个时候，田小的心肌炎发作了，眼看就要抱着孩子晕倒。好在医院一名护士及时了解了情况，帮娘俩安排了病床，不然真不知道该怎么办。

三

这边，田小和儿子都住进了医院；那边，侯宝玉打响了救援战役。

晚上11点，孩子的烧退了一点，田小的身体也好了一些。

输液管里的药液正一滴滴缓慢坠落，田小盯着那晶莹的水珠，眼皮却越来越沉。心肌炎发作时的心悸还没完全散去，胸口像压着块石头，每一次呼吸都带着细微的痛感，但只要怀里的小家伙没事，她觉得自己还能撑下去。

病房门被轻轻推开时，她以为是护士来换药，眼皮都没抬。直到一双沾着些许泥点的解放鞋停在病床前，那熟悉的、带着烟火气的味道飘进鼻腔。

她猛地抬头，撞进一双疲惫却依旧明亮的眼睛里。

祖父站在那里，脸上的烟灰还没完全洗干净，几道细小的划痕清晰可见。

“你……”田小的声音突然哽住，眼泪毫无征兆地涌了上来。她想骂他为什么现在才来，想质问他知不知道自己差点抱着孩子晕倒在医院走廊，想告诉他胸口的疼痛有多难熬。可话到嘴边，却只化作一句带着哭腔的嗔怪：“你怎么才回来？袖子怎么回事？又受伤了是不是？”

她挣扎着想坐起来，祖父扶住她，动作又轻又快：“别动别动，我没事，小擦伤。”他的大手覆上她的额头，又摸了摸她的脉搏，眉头微微蹙起，“怎么回事？心肌炎又犯了？”

田小别过头，眼泪却不争气地往下掉，“我总不能拖着你后腿……”她吸了吸鼻子，突然抓住他的手按在自己胸口，声音带着委屈和后怕，“刚才在走廊，我抱着小宝，突然就喘不上气，眼前发黑……要不是那个护士姑娘……”

侯宝玉的手指感受到她胸腔里微弱却急促的跳动，喉结用力滚动了一下。他俯身下去，小心翼翼地避开输液管，将妻女一起揽进怀里：左边是刚退烧的小婴儿，右边是脸色苍白的妻子，两个他生命里最重要的人，此刻都需要他的保护。

四

听着祖父的故事，他对生命的看法，对职业的苛求，能让我感觉到一种力量正在心底勃发。即使祖父已经苍老，他的眼神里面依然写满了坚定与自信。

我听见泪水在心中滑落的声音，人世间最动人的画面莫过于祖父满身灰烬地从战场凯旋。

散文

安静的书桌

●赵承钢

这里的夏日午后没有蝉声，薄热中的寂静透着沉闷。身边的人或者抱头冥想，或者反复抄写，都想把那些附着在表层的知识刻得再深刻些，至少到了高考一刻依然能清晰。

这样寻常的一个日子里，我做了一件奇怪的事：突然站起身，抱起我的书桌走了出去。然后在众目睽睽之下回来又取了椅子，直到把它们搬到了楼梯口。这里有流动的的风，更重要的，是我有了一方地界，放得下一张安静的书桌。

那天下午高三班级整齐的桌椅阵一直有一个豁口，班主任没管。后来她告诉我，她很少见过我那样平静地看书。每次她来检查自习，我的眼神都会无聊地跟着她在教室里乱走几圈儿，而这次她在我身边走了个来回我都没注意到。身边的人来来走走，有的和我打招呼逗笑，我似乎回应过，但马上又能看我的书。我无意间的心动和冲动却撞破了一个迷局：原来我安静的书桌边上不是寂静，而是平静。

冬日里的大学教室不算很暖，身后的学生搓着手和我打了个招呼，把他的坐垫拿给我。我问了一句“期末复习怎么样了？”他问我一句：“老师，书写得咋样了？”然后我们点点头，各自看起了各自的书。直到三三两两的学生离开自习室时和我道别，才想起已经到了午饭时间，一支烟都没吸，连着看了三个小时的书。

挤到学生的自习室里看书，不算是无奈。我还有地方可选择的，即便是自己家里也可以。父母妻子都会给我创造安静一点点的条件，电视声音放得很低，隔门总听见他们小声地提醒小孩子：“爸爸在写字，别去打搅爸爸。”我还有一间办公室，多半的时间只有电脑和我。可是我往往进不了读书的状态，吸支烟，喝口水，浏览下网页，出会神，伸伸腰，时间就过去了。从书房里有些懊恼地出来，这一上午，还不如哄孩子玩了。

我是个自控能力很低的人。民间有个故事，说某人修行，总在即将入定

的时候有只大蜘蛛来干扰，睁眼即去，闭目又来，由此他怀疑有邪魔嫉妒他，故意阻碍他得法。师父给了他一支神笔，那日执笔入定，又见蜘蛛，于是用笔在蜘蛛身上画了个圈儿，令它敬畏远遁。某人终于得以安心入定，舒泰充盈，醒来时却愕然发现肚皮上有一个黑黑的圈儿。我没有某人那么愕然，明知那蜘蛛是自扰，可惜也没有师父的神笔可以驱赶它，惟有任我的理智和恶习惯纠缠不休，自相消磨。既然在学生中挤着看书挺有效果，不妨就这么来。心安乐处就是身安乐处，顾不得别人怎么看我的奇怪了。

说来手头要写的这本书构思了快一年，关键的阅读和思考没多少是在正经的书房完成的。在晃悠的火车上还能看得进去书，上班的路上蹦出的思绪比坐着想到的还多。更绝的是全书的体例创建，是在一间还没装修完的毛坯房里完成的。那边一袋袋沙子水泥运上来，这边我守着窗子翻书，四

五箱瓷砖上铺张报纸放手提电脑，一只电饭锅里温着一天的饭菜，此时心清智灵，笔走如飞。

这样的意志薄弱让我成了心的俘虏，由它喜恶，任它决定奋起或者低迷。这不仅导致了自我的怪癖，更让我彻底告别了鲁迅偷光的刻苦，放弃了囊萤映雪的执着，远离了汗牛充栋的库藏。所幸的是心里还留着一张安静的书桌，时而摆开，依稀存了些晴耕雨读的恬淡悠然，让我可以想起“天雨流芳”，纳西古村高高的牌楼上，古老相约读书的那抹阳光。

这样的时候心里充满了幸福，不是在高三教室的闷热和书房里的懊恼。那些时候已经接近了强迫症，生活与学习纠缠不清，蛋清蛋白搅得一塌糊涂，常是以学习的名义，浪费着生活的时间。还是这样好。每次看饱了一次书，我都会挤进超市，给大人孩子买上一堆吃的，兴冲冲往回赶。我清灵的书桌呀，我那热乎乎的红尘。

散文

胡杨的诗经

●高坚

那一片雄奇壮美的胡杨林里有我和祖辈们的故事。

一场大雨过后素描胡杨林最好，一首诗歌装胡杨林的封面最美。

特别喜欢一首没有署名作者的现代诗《胡杨的诗经》：结茧里有碱粒//这些秘密只有母亲知道//在成为风景之前的坎坷经历//也只有母亲知道。且陋作为褒义词//不屈抗争的风骨//笔直如果是初恋//一场大雨珍藏//倒伏，半倒伏或者扭曲变形//爱的箴言在这里总结……

在这首诗里，我将有关胡杨林的记忆和温暖一遍遍拾拣，在灶膛燃烧记忆的味道，需要走进那片胡杨林。

记得多年前，母亲领着我来到这片胡杨林拾柴。到了胡杨林，母亲和我将胡杨散落的枯枝，聚在一起理顺，码齐，再用路上割来的柳条一小捆一小捆捆绑好，之后母亲又从衣服的兜兜里掏出准备好的书纸，寻觅胡杨林里积存碱粒的胡杨树身，用树枝小心翼翼地刮碱粒。母亲是那么的专注，这时胡杨树树隙间透过的斑驳阳光在母亲身上晃动，胡杨林里的各种婉转动听的鸟鸣和花草的芬芳也包围着母亲和我。母亲用尼龙绳绑好成捆的胡杨枯枝，我帮助母亲把胡杨枯枝抬上母亲肩头，母亲晃悠悠走出胡杨林，鸟鸣和花香越来越远，村庄越来越近。

母亲到家后，将在陶盆提前发好的白面和好弄成大小一样的剂子摆到了蒸笼。老屋的烟囱里袅袅升起带有胡杨枯枝微甜的特殊味的炊烟，母亲掀开锅，一锅热气腾腾的白面馒头出锅了，白面馒头的面香和胡杨枯枝微甜的炊烟，萦绕在村庄里。长大后我才了解到胡杨树具有非凡的耐盐碱能力。每年的雨季给沙漠带来了生机，同时也带来了大量的盐。只

有植物体内的含盐量过高时，它才能在这样的土壤里吸取水分。然而高盐又会导致植物死亡。而胡杨树很奇特，当体内含盐碱过高时，它可通过树干的龟裂和伤口将盐碱排出，这也是胡杨树生命力顽强的原因之一。每棵胡杨树每年会排出一定量的盐碱，母亲采一些胡杨树上分泌的天然碱，调制了我童年的一段美好回忆。

二

一阵风穿过胡杨林，风里仿佛一阵又一阵的驼铃声响起，又飘散的无影无踪，那一定是祖父的骆驼刚刚走过。祖父和别人凑钱合伙购买了四匹骆驼，往返山西、河北等地贩运皮张杂货、米面糖茶，这支队伍栉风沐雨、风餐露宿，在长期跋涉中逐渐发展成一支成熟的驼队。骆驼队越过湍急的河流，穿越风沙漫漫的巴丹吉林沙漠，一路上除了肆虐的漫漫黄沙，只有驼铃阵阵，可这铃声很快就被大风甩在驼队的后面。漫长的跋涉中，驼队最渴望的是抵达沙漠中的那片胡杨林，胡杨树遮天蔽日，是祖父骆驼队贩运货物的天然驿站。

夕阳西下时，经过长途跋涉，选择胡杨林中一个水草丰美处，祖父卸下骆驼驼峰上的货物，将驼队的骆驼散放在胡杨林里，等骆驼吃饱，祖父再将骆驼的缰绳系在胡杨树上，骆驼卧在胡杨树下，慢慢反刍着夕阳的余晖。祖父点燃一堆胡杨的枯枝，将准备好的牛肉干在火上烘烤，牛肉干烤熟后祖父在随身的褡裢里翻出牛皮酒壶，就着牛肉干一口一口把星光喝下。

夜晚的胡杨树下，沙土，经白日透过的枝隙的阳光炙晒，热乎乎的，躺上面非常舒服，缓解了祖父疲惫的身体。伴着此起彼伏的虫声，胡杨树下，祖父的鼾声一声叠着一声，他裹着整片胡杨林的静谧与满天星光，渐渐沉入甜甜的梦乡，祖父的

梦里一定梦见了在山东济南府第一次遇见情景初开的祖母时的情景，也是穿越这片魂牵梦绕的胡杨林，驼铃声代替了啾啾声，接应的骆驼代替了摇摇晃晃的花轿。穿过胡杨林后村庄的烟火里有了鸡鸣狗吠，倚门迎归，儿孙绕膝……

三

一场纷纷扬扬的雪，像给胡杨树馈赠了一件白袄——那雪厚得像棉花，裹在枝干上，正好合身。父亲的目光被胡杨树上喜鹊传来的叽叽喳喳的叫声吸引，这是作为护林员的父亲巡护胡杨林时的无数场景中的一段。父亲年轻时爱好写作，曾经被盟里的报纸选为通讯报道员。他采写的有关胡杨林被乱砍滥伐的通讯稿《胡杨林在呐喊》，第一时间在报纸的重要版面刊发。后来父亲也被推举为护林员，巡护着这片胡杨林。

父亲每天早出晚归，按时完成巡护任务，及时记录巡护日记。胡杨林四至范围内胡杨树的棵数、大致树龄、野菊花的分布位置、白茅草的茂盛区域，以及雨后积聚的水泡位置，他都烂熟于心。

这片胡杨林里的每一棵胡杨树，每一朵野菊花，每一颗沙粒在父亲的眼里都像他的孩子，胡杨林里的每一棵花草树木也认识父亲。父亲的日记里也写了许多有关胡杨精神的散文和诗歌，整整几大本日记，日记已经泛黄，但日记里的胡杨树在字里行间依然生机勃勃，只是他一直没有整理发表，一直珍藏在抽屉里。

我从小就读父亲的散文和诗歌，受他的熏陶，爱上了胡杨，爱上了文学，走上了文学创作的道路，感谢护林员父亲，有幸遇见那一片胡杨林。

四

有一场雪与胡杨树有关，与祖母有关，我一直记得。

相对于其他三个季节，胡杨林的冬天是寂静的。一场飘飘洒洒的雪铺在胡杨林里，沙地上的锦鸡儿、红柳、山榆树等落叶灌木被雪簇拥着，稀疏散落在地上的枯萎菱花地丁、蒲公英、野菊花、萨日朗也被浅雪掩埋。山雀清脆的鸣叫和风穿行在雪花之间，擦着一棵胡杨树和另外一棵胡杨树之间穿行，它不去读一段与胡杨树有关的故事，如果不去破译，我怕从此散佚遗忘或者流浪在胡杨林。

距离胡杨林四十公里处有一座山，没有名字，与这片胡杨林遥相望，山顶上掩埋着祖母的坟莹，戍守着那片胡杨林。村子里的老人说，那年祖母患了难治的病去世，祖父欲采伐附近胡杨树做寿材，但是被父亲果断的否决了。原因是用胡杨树做寿材，最低得用十棵八棵胡杨树，才能让木匠铺裁出合格木料。这得破坏多少棵胡杨树啊！祖父也知道村庄西大河上用胡杨树制作的胡杨木桥，几十年的风雨冲刷，车马蹂躏，一点也没有磨损和腐烂，胡杨木绝对是上好的木料。最后，用家中最好的木料做的寿材。

祖母病逝的那天正好下大雪，祖母嘱咐父亲她的坟莹的朝向一定得是那片胡杨林，天堂里的祖母也牵挂着那片胡杨林。从那以后，每当落雪的时候，只要有时间，我都会一个人去那片胡杨林中漫步。去轻轻抚摸一棵胡杨树，心想哪一棵胡杨树是祖母保护下来的呢？每一棵胡杨树都应允着，每一棵都是。

在雪舞冰封的胡杨林里，每一棵胡杨树抚摸都那么冰冷，胡杨树不怕干旱盐碱，更不畏寒冷。相信吧！胡杨林的春天很快就会来临，到那时，每一棵胡杨树都是温暖的符号，胡杨林就是一篇书写温暖的诗经，春风一遍一遍在胡杨林里书写，再一遍遍诵读给我的祖辈听，他们一定能听见……

诗歌

草原组曲(组诗)

●吕宏伟

留住拓印在砂岩，岩羊的蹄印
它把山峦踩成波浪的形状
又把格桑花在山顶的褶皱拱起
点燃火把
十万项草长在星宇的凝视里迷航
牧人甩出长鞭
唤醒黄昏出现前
昨日的记忆

二

只出现在太阳下
自诩纯白的蒲公英
不动声色
散落在乌力格尔的曲调上
散落在未蒸发的露珠上
散落在另一支蒲公英上
直到天籁初现
直到鱼湖涟漪
直到转移风向
最后出现在始作俑者
堆笑酒窝的脸上

三

木纹里生长着马头琴的弧度
文艺，迷离
刻刀游走于草原脉络
唯美，窒息
字眼与图腾共舞于苍茫凌冽上
粗犷和啾啾起伏在苍穹里
自北，向西
不打乱雨水在琴弦的插曲
匆忙，离去

四

绣针穿透云霞的版画
缝补马缰新添的缺口
记录下上次迁徙的痕迹
融化又结晶
食盐与誓言
勒勒车把奶茶碾成雪地
妆点萨日朗的发型
而篝火余烬中缓缓站起
化了半妆的颓废

五

逆流黎明的边缘
是谁在油灯后留白
留白处苏醒
苏醒时啼哭
牧羊人的瞳孔里
整片草原正在显影
当最后一抹靛蓝渗入瞳孔
地平线突然弯曲成
婴儿初睁的眼帘

